



天達共和(武漢)律師事務所
East & Concord Partners Wuhan

武汉市洪山区徐东大街191号金禾中心29楼 邮编: 430074
29F, Jinhe Center, 191 Xudong Street,
Hongshan District, Wuhan 430074, P. R. China
Tel: +8627 8730 6528 Fax: +8627 8730 6527

www.east-concord.com

北京天达共和（武汉）律师事务所
关于汉江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优质企业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之

法律意见书



天達共和律師事務所
East & Concord Partners





北京天达共和（武汉）律师事务所
关于汉江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优质企业债券
2021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之
法律意见书

致：汉江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天达共和（武汉）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本所”）接受汉江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的委托，担任其发行的2021年第一期汉江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1年第二期汉江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1年第三期汉江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1年第四期汉江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事宜的专项法律顾问，根据《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发布优质企业债券存续期报告规范文本的通知》（中债字〔2021〕18号）的规定，本所现就发行人2021年度优质企业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及募投项目的合规性发表法律意见，出具本法律意见书。

本所承诺本法律意见书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已发行未兑付优质企业债券基本情况

（一）2021年第一期汉江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 1、发行人：汉江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2、债券名称：2021年第一期汉江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简称“21汉江国投债01”）。
- 3、发行规模：24亿元。
- 4、发行余额：24亿元。
- 5、债券利率：4.48%。
- 6、债券期限：5年。
- 7、起息日：2021年3月23日。



8、到期日：2026年3月23日。

9、含权条款：不涉及。

10、报告期内行权情况：不涉及。

11、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24亿元，全部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二) 2021年第二期汉江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1、发行人：汉江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2021年第二期汉江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简称“21汉江国投债02”）。

3、发行规模：24亿元。

4、发行余额：24亿元。

5、债券利率：4.38%。

6、债券期限：5年。

7、起息日：2021年4月28日。

8、到期日：2026年4月28日。

9、含权条款：不涉及。

10、报告期内行权情况：不涉及。

11、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24亿元，其中9亿元投向襄阳市城市集中供暖（襄城区）工程项目，2亿元用于襄阳市供热Ⅱ区供热管网项目，6亿元用于襄阳市汉江流域襄阳段生态保护和绿色发展一期项目，7亿元用于襄阳市中心城区电动汽车充电设施建设项目。

(三) 2021年第三期汉江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1、发行人：汉江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2021年第三期汉江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简



称“21汉江国投债03”)。

3、发行规模：22亿元。

4、发行余额：22亿元。

5、债券利率：4.09%。

6、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5+2年，在存续期的第5个计息年度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人回售选择权。

7、起息日：2021年9月29日。

8、到期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2028年9月29日。若投资者在本期债券第5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26年9月29日。

9、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5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2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第5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20个交易日，在监管机构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调整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10、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的第5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票面金额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发行人将按照上交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自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之日起5个交易日内，债券持有人可通过指定的方式进行回售申报。债券持有人的回售申报经确认后，相应的公司债券面值总额将被冻结交易；回售登记期不进行申报的，则视为放弃回售选择权，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决定。

11、报告期内行权情况：不涉及。

12、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四) 2021年第四期汉江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 1、发行人：汉江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2、债券名称：2021年第四期汉江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简称“21汉江国投债04”）。
- 3、发行规模：23亿元。
- 4、发行余额：23亿元。
- 5、债券利率：3.28%。
- 6、债券期限：3年。
- 7、起息日：2021年12月24日。
- 8、到期日：2024年12月24日。
- 9、含权条款：不涉及。
- 10、报告期内行权情况：不涉及。
- 11、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23亿元，全部用于汉江流域襄阳段生态保护和绿色发展一期项目。

二、已发行未兑付优质企业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基本情况

1、2021年第一期汉江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基本情况

截至2021年末，发行人“21汉江国投债01”募集资金已使用24亿元，实际用于补充营运资金24亿元，符合《2021年第一期汉江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本报告期内，已发行债券不存在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形。

2、2021年第二期汉江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基本情况

截至2021年末，发行人“21汉江国投债02”募集资金已使用10.03亿元，实



际用于募投项目资金10.03亿元，符合《2021年第二期汉江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本报告期内，已发行债券不存在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形。

3、2021年第三期汉江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基本情况

截至2021年末，发行人“21汉江国投债03”募集资金已使用22亿元，实际用于补充营运资金22亿元，符合《2021年第三期汉江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本报告期内，已发行债券不存在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形。

4、2021年第四期汉江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基本情况

截至2021年末，发行人“21汉江国投债04”募集资金已使用4.03亿元，实际用于募投项目资金4.03亿元，符合《2021年第四期汉江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本报告期内，已发行债券不存在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形。

报告期内，已发行债券不存在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情形。

（二）募投项目合法合规性及投资进展情况

1、募投项目合法合规性情况

（1）2021年第一期汉江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投项目合法合规性情况

“21汉江国投债01”募集资金24亿元，募集资金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用于补充营运资金，无对应投资项目，不涉及募投资金项目合规问题。

（2）2021年第二期汉江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投项目合法合规性情况

“21汉江国投债02”募集资金24亿元投向以下所列示项目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投向	建设主体	建设主体与发行人的关系	发行人对建设主体的持股比例	项目总投资	拟用募集资金	拟用募集资金/项目总投资
襄阳市城市集中供暖（襄城区）工程	襄阳襄投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100.00%	161,850.06	90,000.00	55.61%
襄阳市供热II区供热管网项目	襄阳襄投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100.00%	40,276.94	20,000.00	49.66%
汉江流域襄阳段生态保护和绿色发展一期项目	襄阳汉江生态经济带投资建设建设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100.00%	1,152,477.80	60,000.00	5.21%
襄阳市中心城区电动汽车充电设施建设项目	汉江智行科技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100.00%	102,712.53	70,000.00	68.15%
合计	-	-	-	1,457,317.33	240,000.00	-

“21汉江国投债02”债券募集资金投入的募投项目经有权机关备案，依法合规。汉江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已就募投项目取得必要的审批文件，合法有效。

项目名称	文件名称	文号	取得日期
襄阳市城市集中供暖（襄城区）工程	湖北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证	登记备案项目代码：2018-420602-49-03-026672	2018年5月9日
	关于办理城区集中供暖工程襄城区汽水换热首站用地意见的复函	-	2020年4月13日
	关于襄阳市供热II区和III区供热管网建设的规划意见	DF2019090198	2019年9月23日
	关于襄阳市城市集中供暖（襄城区）工程环境报告表的批复	襄城环审（2020）1号	2020年1月21日
	关于襄阳市城区集中供暖（襄城区）建设	襄政法函（2019）100号	2019年12月25日



	工程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备案意见的复函		
	施工许可证	420600202011130102	2020 年 11 月 13 日
		420602201906040202	2019 年 6 月 5 日
		420202201906040201	2019 年 6 月 5 日
		4206022017072108001	2018 年 2 月 1 日
		420602201707210802	2018 年 2 月 1 日
襄阳市供热 II 区供热管网项目	湖北省固定资产投资 项目备案证	登记备案项目代码： 2018-420600-49-03-025 232	2018 年 5 月 7 日
	关于襄阳市供热 II 区 和 III 区供热管网建 设的规划意见	DF2019090198	2019 年 9 月 23 日
	关于襄阳襄投能源投 资开发有限公司襄 阳市供热 II 区供热管 网项目环境影响报告 表批复	樊环审（2020）1 号	2020 年 1 月 21 日
	关于襄阳市供热 II 区 供热管网项目社会 稳定风险评估备案 意见的复函	襄政法函（2019）101 号	2019 年 12 月 25 日
	施工许可证	420602202001130402	2020 年 1 月 13 日
汉江流域襄阳段 生态保护和绿色 发展一期项目	湖北省固定资产投资 项目备案证	登记备案项目代码： 2019-420600-01-03-052 423	2017 年 4 月 25 日
	关于对汉江流域襄阳 段生态保护和绿色 发展一期项目的环保 审查意见	襄环审评（2019）4 号	2019 年 8 月 19 日
	襄阳市自然资源和规 划局关于汉江流域 襄阳段生态保护和 绿色发展一期项目 用地意见的复函	襄自然资函（2019）172 号	2019 年 9 月 2 日
	襄阳市自然资源和规 划局关于汉江流域 襄阳段生态保护和 绿色发展一期项目 规划意见的复函	襄自然资函（2019）180 号	2019 年 9 月 17 日
	襄阳生态环境局关于 襄阳汉江生态经济 带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汉江流域襄阳段生 态保护和绿色发展 一期项目（襄水岸 线修复项目）环境 影响报告表的批 复	襄环审评（2021）38 号	2021 年 4 月 22 日
襄阳市中心城区	湖北省固定资产投资 项目备案证	登记备案项目代码： 2020-420600-78-03-071	2020 年 12 月 16 日



电动汽车充电设施建设项目		424	
	襄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襄阳市中心城区充电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规划和用地的意见	DF2020070135	2020年8月19日

注1：对于用能工艺简单、节能潜力小的行业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应按照相关节能标准、规范建设，无需单独进行节能审查，故襄阳市城市集中供暖（襄城区）及襄阳市供热II区供热管网项目无能评相关文件。

注2：襄阳市供热II区供热管网项目为地下工程项目不涉及地面占地，施工地块的用地权属未发生变更，故无土地相关证件。

注3：根据《襄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襄水岸线修复生态提升工程规划、用地事项的意见》，汉江流域襄阳段生态保护和绿色发展项目主要为襄水岸线生态复绿工程，城市岸线生态修复工程。城市滨水生态提升工程等，无需办理相关工程规划手续和用地手续。

注4：襄阳市中心城区电动汽车充电设施建设项目仅涉及设备安装，经征询各主管单位，该项目办理《湖北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证》及《襄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襄阳市中心城区充电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规划和用地的意见》即可，无需办理其他证件。

(3) 2021年第三期汉江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投项目合法合规性情况

“21汉江国投债03”募集资金22亿元，募集资金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用于补充营运资金，无对应投资项目，不涉及募投资金项目合规问题。

(4) 2021年第四期汉江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投项目合法合规性情况

“21汉江国投债04”募集资金23亿元投向以下所列示项目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投向	建设主体	建设主体与发行人	对建设	项目总投资	拟用募集资金	拟用募集资金
--------	------	----------	-----	-------	--------	--------



		行人的 关系	主体的 持股比 例			/项目 总投资
汉江流域襄阳段生态保护和绿色发展一期项目	襄阳汉江生态经济带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100.00%	1,152,477.80	230,000.00	19.96%
合计	-	-	-	1,152,477.80	230,000.00	-

“21汉江国投债04”债券募集资金投入的募投项目经有权机关备案，依法合规，汉江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已就该等募投项目取得备案证、环评、用地意见等必要的审批文件，合法有效。

项目名称	文件名称	文号	取得日期
汉江流域襄阳段生态保护和绿色发展一期项目	湖北省固定资产投资 项目备案证	登记备案项目代码： 2019-420600-01-03-052 423	2017年4月25日
	关于对汉江流域襄阳段生态保护和绿色发展一期项目的环保审查意见	襄环审评（2019）4号	2019年8月19日
	襄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汉江流域襄阳段生态保护和绿色发展一期项目用地意见的复函	襄自然资函（2019）172号	2019年9月2日
	襄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汉江流域襄阳段生态保护和绿色发展一期项目规划意见的复函	襄自然资函（2019）180号	2019年9月17日
	襄阳生态环境局关于襄阳汉江生态经济带投资建设有限公司汉江流域襄阳段生态保护和绿色发展一期项目（襄水岸）	襄环审评（2021）38号	2021年4月22日

2、募投项目投资进展情况

发行人募投项目投资进展情况如下：

项目领域	项目名称	实施主	总投资	自有资	开工	投资进度	建设期限
------	------	-----	-----	-----	----	------	------



		体	(单位: 亿元)	金规模	时间		
D44-46: 电力、热力、燃气 及 水生产和 供应业	襄阳市城市 集中供暖(襄 城区)工程	襄阳襄投 能源投资 开发有限 公司	16.19	4.86	2017 年 11 月	已投资 4.72 亿元, 占比 29.15%	近期 2017-2025, 远期 2025-2035
	襄阳市供热 II 区供热管 网项目	襄阳襄投 能源投资 开发有限 公司	4.03	1.21	2020 年 4 月	已投资 1.78 亿元, 占比 44.17%	一期项目 2020-2022, 二 期项目未启动
N77: 生 态保护和 环境治理 业	汉江流域襄 阳段生态保 护和绿色发 展一期项目	襄阳汉江 生态经济 带建投资 建设有限 公司	115.25	25.25	2019 年 11 月	已投资 13.7 亿元, 占比 11.89%	2019 年 11 月至 2023 年 11 月
E48: 土 木工程建 筑业	襄阳市中心 城区电动汽 车充电设施 建设项目	汉江智行 科技有限 公司	10.27	3.27	2020 年 12 月 20 日	已完成投 资 631.07 万元, 占 比 0.61%	2020 年 1 月 起至 2025 年 12 月

(1) 襄阳市城市集中供暖(襄城区)工程进展情况

襄阳市城市集中供暖(襄城区)工程以华电襄阳电厂热电机组为热源点, 向襄城区庞公片区供热, 一期项目工程热负荷为46.75MW。华电襄阳电厂位于湖北省襄阳市余家湖地区。本工程热源为电厂内现有机组, 热电厂向汽水换热站供热参数为: 供汽压力1.85MPa (a), 供汽温度235°C, 供汽焓值2871.26kJ/kg。

项目新建汽水换热站1座(供暖负荷为50MW)、二级换热站13座(华电寓苑和气象局换热站、岷山浩然居换热站)、高温热水管道(干管及支干管)26.3km、用户支管1.8km, 同时预留部分二级换热站用户支管接头和支管阀门。

2018-2020年扩增汽水换热站(换热站供热规模扩增至280MW)、新建蒸汽管道约17.2km、主干管约50.16km、支干管51.5km、部分二级换热站及用户支管。

2021-2023年增加建设部分二级换热站及用户支管。汽水换热站进站蒸汽管道采用架空敷设, 高温热水管道采用直埋敷设。

工程进度情况: 襄城一期项目、襄城二期项目和宏伟小区、襄南监狱供暖专线项目已经完工。

(2) 襄阳市供热II区供热管网项目进展情况



襄阳市供热II区供热管网项目以湖北华电襄阳发电有限公司拟建的2×100MW级天然气燃机热源站为热源，向供热II区内的工业和民用热用户供热。蒸汽管网供热区域近期最大热负荷为185t/h，其中工业热负荷为37t/h，民用热负荷148t/h，远期最大热负荷369t/h，其中工业热负荷43t/h，民用热负荷326t/h；高温热水管网供热区域近期最大热负荷为32.4MW。远期最大热负荷为126.9MW。2020年年供热量为209×104GJ/a，2030年年供热量为407×104GJ/a。

项目近期新建蒸汽管道干管、主干管10.72km，用户支管0.8km；新建热水管道干管、主干管8.65km，用户支管5.2km；改造蒸汽管道1.59km；更换20.24km蒸汽管道的保温层及外保护层。新建管道的敷设方式以直埋为主、架空为辅。收购安能电厂现状蒸汽管道约20.24km。

工程进度情况：供热II区一期项目已完工。

(3) 汉江流域襄阳段生态保护和绿色发展一期项目进展情况

本项目包括汉江襄阳段综合整治及砂石集并中心建设、城乡安全饮水保障工程（东津水厂）、襄水岸线修复生态提升工程和襄阳市耕地提质保护改造一期等四个子项建设。各子项建设规模及建设内容如下表所示：

序号	建设内容	建设内容明细及规模
1	襄阳市城乡安全饮水保障工程（东津水厂）	新建水厂一座，总规模30万m ³ /d，一期规模15万m ³ /d，建设内容包括净水厂工程、官沟水库取水泵站、原水输水管（15万m ³ /d 规模）敷设、清水输配水管（15万m ³ /d 规模）敷设等相关配套工程。
2	汉江襄阳段综合整治及砂石集并中心建设	①整治唐河两河口至刘大湾村段，杨坡村至礄石河口段、白河两河口至刘湾村段，潘湾村至东翟湾渡口段河道清淤整治，治理长度共计约60公里； ②建设砂石集并中心10处，1000t 散货泊位35个，占用岸线3,320米，设计通过能力3,150万吨，包括配套道路、堆场、仓库等生产、辅助生产建筑，配备相应的装卸、运输机械设备和供水、供电等相关配套设施。
3	襄水岸线修复生态提升工程	襄水河综合整治与湿地修复、生态复绿工程，包括襄水源生态复绿工程、城市岸线修复生态提升工程、盛丰路生态绿地、向阳路生态绿地、桥涵改造、绿道工程、强、弱电改迁工程、配套停车场、拆迁补偿等相关配套工程。
4	襄阳市耕地提质改造一期	建设规模约10万亩的耕地提质改造工程，其中老河口市1万亩、枣阳市4.5万亩、襄阳市襄州区4.5万亩，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土地平整工程、灌溉与排水工程、耕地保护补偿工程等。

工程进度情况如下：



襄水岸线修复生态提升工程：项目“一头一尾”即将完工，其中襄水源景区（源头）形象进度完成90%，凤林古渡景区（尾部）形象进度完成40%。

襄阳市耕地提质改造一期：老河口市一期已通过竣工验收，二期已于2022年2月底前完成项目终验；襄州区已于2022年3月底前完成项目终验；枣阳市一期已于2022年2月底前完成项目终验，二期已于2022年3月底前完成项目终验。“21汉江国投债04”募集资金并未用于该项目。

（4）襄阳市中心城区电动汽车充电设施建设项目进展情况

在中心城区范围内新建集中式公共充（换）电站、分散式公共充电点、专用充电桩及相应的配套设施，新增充电桩数量共计7,165个。其中，新建17座集中式公共充电站，含充电桩355个；新建分散式公共充电点，含充电桩5,092个；新建出租车专用充电桩及配套设施，含125个充电桩；新建环卫车专用充电桩及配套设施，含295个充电桩；新建物流车专用充电桩及配套设施，含1000个充电桩；新建公交车专用充电桩及配套设施，含298个充电桩。

项目建设情况如下：

已新建部分分散式公共充电点位，含充电桩共计227个、343个充电车位。其中，电动汽车充电桩201个，160kw直流充电桩（四枪）2个，120kw直流充电桩（四枪）2个，120KW直流一体机（双枪）24个，90kw直流充电桩（三枪）3个，80kw直流充电桩（双枪）11个，60kw直流充电桩（双枪）11个，40kw直流充电桩（双枪）9个，7KW交流充电桩139个，充电枪共计263个；电动自行车充电桩26个，充电枪共计80个。

除上述披露情况外，发行人募投项目不涉及募投项目重大事项，不涉及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的补充要求，不涉及基金与债转股项目的特殊要求。

（三）募集资金使用的政策适当性核查

根据发行人的相关说明并经本所律师适当核查，发行人未发生违规将募集资金投向负面清单领域、纯公益性项目领域的情况。



三、结论性意见

综上,本所认为发行人汉江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度优质企业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符合《证券法》《公司法》《企业债券管理条例》《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贯彻实施修订后的证券法有关工作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及国家发展改革委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发行人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投向负面清单领域、纯公益性项目领域的情况。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审批程序合法合规,已取得相应合规性文件。

北京天达共和（武汉）律师事务所

2022年4月29日

